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鲁高法〔2022〕48号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授予50名同志“全省法院审判业务 专家”称号的决定

根据《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规划（2021-2025年）》（中办发〔2021〕49号）、《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民法院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法〔2022〕187号）的部署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全省法院高层次审判人才队伍建设，省法院组织开展了第二届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评选活动。经申报推荐、资格审查、现场评审、公示等程序，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决定授予王齐亮等50名同志“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称号。

希望被授予“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称号的同志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勇挑新时代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重担，充分发挥审判业务专家在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审理、法律政策研究、法官培训教育等各方面的“领军人才”示范引领作用，高标准严要求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大力推进全省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努力在全国法院人才工作高质量发展中走在前列作出积极贡献。

全省各级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锚定“走在前、开新局”，勇于担当、加压奋进，事争一流、唯旗是夺，大力营造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人才风尚，确保人才工作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要主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积极开展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梯次培养，逐步建立起以全国审判业务专家为龙头、以省级审判业务专家为主体、以各级审判业务专家和优秀中青年法官为后备梯队的高层次审判人才队伍，为加快全省法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为推动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

大胜利召开!

- 附件：1. 第二届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名单(中级、高级法院)
2. 第二届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名单（基层法院）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2年8月30日

附件 1

第二届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名单

(中级、高级法院)

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齐亮 刘军生 赵 雯(女)

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 楷 尤志春 宿 敏(女) 解 鲁(女)

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

陈 磊(女) 徐兴军

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

孙国臻

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祝卫华(女)

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

马 骏(女)

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师延锋 张小雪(女)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刘连义

省高级人民法院

王 颖(女) 孙晓峰 张 亮 柴家祥 崔 婧(女)

附件 2

第二届全省法院审判业务专家名单

(基层法院)

济南市

吕 青(女)	市中区人民法院
李巧英(女)	槐荫区人民法院
胡 滨	天桥区人民法院
徐艳艳(女)	天桥区人民法院
赵会娟(女)	章丘区人民法院
杨名峰	济阳区人民法院

青岛市

赵艳霞(女)	市南区人民法院
左 杰	市北区人民法院
张春贤(女)	城阳区人民法院
高雪飞(女)	城阳区人民法院
王 浩	即墨区人民法院
滕永双	平度市人民法院
李姗姗(女)	莱西市人民法院

东营市

王桂丽(女)	东营区人民法院
张志刚	垦利区人民法院

周国防 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潍坊市

卢东晓 寿光市人民法院

尹洪茂 临朐县人民法院

济宁市

吴兰玲(女) 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威海市

褚衍文 环翠区人民法院

慈方铭(女) 荣成市人民法院

日照市

刘利红(女) 岚山区人民法院

临沂市

张星磊 费县人民法院

于焕琴(女) 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德州市

吴广辉 武城县人民法院

李玉双(女) 夏津县人民法院

聊城市

刘华跃 冠县人民法院

李宪华 东阿县人民法院

滨州市

舒志喜 博兴县人民法院

姜守华 无棣县人民法院

主送：各市中级人民法院，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青岛海事法院，
山东法官培训学院。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秘书科

2022年8月30日印发
